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，会议由董事长何仕达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参会董事审议，依法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，具有一定的必要性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025 年度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审议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情况和计划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何仕达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